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財字第1032230849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財政部所屬關務署高雄關涉嫌長期集體收賄，未依規定查驗、抽核或複驗進口貨櫃，自102年8月起至103年5月，被檢察官起訴之涉案關員已達43人；該部對海關人員與報關業者之共生結構關係視而不見，且放任海關因陋習累積而形成的組織文化長期存在，督導不力，嚴重影響政府財政收入及國家形象，洵有重大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3年7月2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126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